

吳介民，2014，〈「中國因素」氣旋下的台港公民抵抗運動〉，謝政諭、高橋伸夫、黃英哲編，《東亞地區的合作與和平》，頁 130-144，台北：前衛。

「中國因素」氣旋下的台港公民抵抗運動

吳介民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wujiehmin@gate.sinica.edu.tw

本文初稿寫作於 2013 年底，曾發表於東吳大學與慶應大學主辦的「東亞地區的合作與和平」國際學術研討會（慶應大學，東京），2014 年 6 月 28 日。本文部分內容即將刊登於《文化研究雙月報》。

摘要

香港的「和平佔中」（爭取特首普選權）和台灣的「太陽花運動」（反服貿協議），是兩個主要針對「中國因素」而產生的公民抵抗運動。中國因素對香港和台灣的滲透和影響，早已深入經濟、政治與社會各領域。本文旨在分析：中國政府對台灣與香港的政治意圖，如何導致了這兩個國家（社會）的抵抗運動，以及如何「促成」兩個公民社會在運動場域上的互動。香港與台灣的民主運動與反抗運動，各有其歷史脈絡，然而在中國因素影響下，兩者在公民運動領域，卻有著愈來愈高的相似性，這種運動形貌上的「同形化」，表現在抗爭對手的指認、運動修辭、構框等面向上。中國政府對港台的干預，除了以軍事力量為後盾之外，搭建「經貿依賴關係」，是目前最主要的策略。這使得兩地的反中國因素運動，同時在抵抗資本宰制與抵抗外來干預這兩條軸線上併行。

序言

中國的快速崛起與國力擴張，造成全球性的焦慮；東亞地區感受尤甚，而香港與台灣則首當其衝。台灣在 2014 年三至四月間，爆發了反服貿協議的「太陽花運動」，佔領立法院長達 24 天，改變了台灣的政治樣貌，消息傳播全世界，也衝擊多年來國共兩黨所壟斷的兩岸政策遊戲規則。在太陽花運動之前，「中國因素」對台灣的滲透和影響，早已深入經濟、政治與社會領域。近年來，香港在一國兩制格局下爭取普選權，從 2013 上半年開始，公民團體爭取「真普選」，倡議「和平佔領中環」，並積極展開論述宣傳與「非暴力抗爭訓練」。2014 年八月底，中國人大常委會決定了香港普選框架，被佔中運動者認為是「假普選」，九月下旬，大學生與中學生展開罷課；九月底，「佔中」提前引爆，並演變為「遍地開花」的多地點佔領，西方媒體將這個公民抗爭運動稱為「雨傘革命」(Umbrella Revolution) 香港本地人則稱之為「遮打革命」或「雨傘運動」。¹

台灣與香港的公民抵抗運動，無法全部歸因中國因素；但是，若沒有中國因素作為分析架構，則無法解釋許多抗爭為何發生、如何發生。若回避中國因素的討論，則無法瞭解何以台灣發生了太陽花運動，何以香港發生了雨傘運動，以及其他許多類似的抗爭行動。

本文旨在分析：中國政府對台灣與香港的政治意圖，如何導致了這兩個國家（社會）的各自的抵抗運動，以及如何「促成」兩個公民社會在運動場域上的互動。香港與台灣的民主運動與反抗運動，各有其歷史脈絡，然而在中國因素的影響下，兩者在公民運動領域，卻有著愈來愈高的相似性，這種運動形貌上的「同形化」(isomorphism)，表現在抗爭對手的指認 (identification of rival)、運動修辭構框 (framing)、抗爭劇碼 (repertoire) 等面向上。中國政府對港台的干預，除了以軍事力量為後盾之外，搭建「經貿依賴關係」，是目前最主要的策略。這使得兩地的反中國因素運動，同時在抵抗資本宰制與抵抗外來干預這兩條軸線上並行。

經貿依賴與北京的政治意圖

搭建經貿依賴的結構關係，是大國影響小國的主要手段之一。這種「政治經濟策略」，政治經濟學家赫緒曼早在 1945 年出版的《國力與外貿結構》已經詳細分析。彼時，納粹德國把與其他富有國家的貿易刻意轉到規模較小且較不繁榮的

¹ 截至本文最後修改時刻 (2014/10/15)，雨傘運動尚在進行之中。「雨傘」這個意象，來自抗爭者以雨傘阻擋警方的胡椒噴霧與催淚瓦斯。

鄰國，諸如保加利亞、匈牙利、羅馬尼亞等，就在利用經濟和政治、以及軍事上的優勢地位，對上述鄰國達到宰制作用。² 赫緒曼開創性的經貿依賴關係研究，提醒研究者與政治行動者必須注意大國經濟政策背後的外交與國際關係之戰略意圖。

香港主權在 1997 年從英國轉移給中國，成為一個特別行政區，因此，香港並非中國的鄰國。由於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特殊地位，使得它成為中國主權管轄下一個特殊地區，屬於一種特殊的「境外政治經濟單位」，例如在中國投資的港資，就被官方認定為「境外資本」，屬於「外資」。因而，中國政府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干預與介入模式，值得特別注意，尤其是台灣。

香港在 1997 年之後，成為權貴資本與國營資本之資金操作的重要地點，而北京對香港政治經濟的介入也愈來愈顯著，諸如中資政治獻金給「建制派」、中方主導基礎建設（例如香港高鐵建設引發的爭議）、國企上市分潤股民、親中資本控制傳媒、試圖推動國民教育灌輸民族主義、大量來自中國的旅客湧入消費（2013 年已達 4000 萬人次）。³ 最近，北京對 2017 年特首直接選舉之「候選資格」所設定的前提（必須是「愛港愛國」、「與中央對抗的人不能擔任特首」等），毫不掩飾其宗姿態。2014 年 8 月底，中國人大常委會決定香港特首選舉的「框架」，此框架嚴格限定了候選資格，使得北京控制提名過程，得以在給予「形式上的投票權」的同時，有利於掌握特首候選名單。

我們觀察到強勢的中國國家機器，正在壓制一個原本享有高度自由的商業城邦。然而，在地社會並非被動的國家權力對象，它具有一定程度的能動性。過去十幾年來，香港社會的反抗或反應能量，因著中國的干預企圖而水漲船高，新媒體生機勃勃，網民反撲的力道越來越大。⁴ 香港人對中國的認同則持續降低；並將對中國政府的不滿，轉移到對內地人的排斥（其中所謂的「蝗蟲論」就是對中國人身分的歧視）。⁵ 中方耗費大量資源製造香港對中國的經濟依賴，效果似乎有限；香港作為一個「依賴政體」，已經促發了強調自保自治的「城邦論」。⁶

² Hirschman, Albert O. (1980[1945]). *National Power and the Structure of Foreign Trad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³ 參見吳介民（2012），〈台灣，為什麼不是香港？〉，收錄於《第三種中國想像》。

⁴ 黃偉國（2012），〈由建制勢力買政治廣告看香港傳媒內地化〉，收錄於《台灣「香港化」？》。

⁵ 馮智政（2012），〈「香港本土力量」，中國經濟溢出反效果——探究 CEPA 與 ECFA 的身份認同問題〉，收錄於《台灣「香港化」？》。

⁶ 葉國豪（2012），〈製造依賴：北京的政經影響力與香港身分認同變遷〉，收錄於《台

十七年來的香港，是強勢國家激活公民社會的絕佳案例。根據孔誥烽與葉蔭聰的研究，由於特殊的殖民經驗與地緣位置，香港主權轉移之後，使這個城邦成為中國離岸（境外）的公民社會。「這不只是香港的公民社會，也是中國大陸一個正在浮現中的公民社會。」⁷ 因此，即使處在依賴政體格局下，香港目前仍然能夠維繫並保衛其「核心價值」、追尋主體認同的社運方向。最晚近的社運主題是「爭取真正的特首普選」，並籌劃「佔領中環」公民抗命（civil disobedience）。中國對香港的干預，在台灣觸發了「台灣香港化」的話題，而香港公民社會對中方干預的抵抗，也成為台灣公民社會抵抗中國因素的一個參照座標。

中國政府對台灣選舉干預的表面化，始自 1996 年的總統選舉。當年是台灣歷史上第一次總統直選，中國解放軍在台灣海峽舉行飛彈軍演，試圖干擾台灣選舉的進行，局勢之緊張，使得美國派遣兩個航母戰鬥群前來此海域，與解放軍形成對峙，戰爭似乎一觸即發。台灣總統大選在高度區域戰爭壓力下順利舉辦，中美的軍事對峙也未釀成戰火。此後，每次台灣總統大選都有北京干預的痕跡，而在 2012 年的選舉期間達到極為顯著的程度：幾十個企業集團負責人公開表態支持「九二共識」。此時，台灣對中國的經貿依賴導致的政治後果已經相當明顯。

根據以上分析，我們可以發現，當前中國崛起所產生的對外擴張現象乃有歷史先例。中國對台灣施展政治影響力，放在現代世界政治史的比較視野，可以發現幾個特徵。第一，當解放軍於 1996 年台灣總統選舉期間舉行軍演時，台灣正在歷經關鍵性的民主轉型。到了 2012 年，台灣歷經兩次政黨輪替，民主選舉制度已經相對鞏固。因此，這是一個威權（後極權）國家對民主鄰國的干預。中國宣稱對台灣具有領土主權，認為台灣是其「尚未統一」的一省，因此力主干預並非國際性質。第二，中國政府對台灣的干預手段，從「文攻武赫」（1996 年與 2000 年為典型），轉為運用經濟槓桿與兩岸政商關係為主軸的「以商圍政」（2012 年為典型）。而以商圍政策略的使用，必須以經貿依賴為前提。近年，台灣對中國之出口依賴達到相當高的程度，其依賴度類似保加利亞在 1938 年左右與德國的貿易關係。在兩岸互動關係中，北京對台灣的影响力，結合了地緣政治因素、經貿依賴關係、「中國崛起」帶給北京的國際政治優勢，從而促進北京對台灣政治的干預意圖。

界定中國因素

灣「香港化」？》。

⁷ Hung, Ho-fung and Iam-chong Ip (2012), "Hong Kong's Democratic Movement and the Making of China's Offshore Civil Society," *Asian Survey*, Vol. 52, Number 3, pp. 504–527.

本文把「中國因素」置於政治經濟學的脈絡中分析，將其定義為：中國政府運用資本與其他相關手段，對他國或境外區域從事經濟吸納，使其在經濟上依賴中國，進而執行其政治目標，這個作用力機制就是「中國因素」。換言之，「中國因素」放在兩岸政經關係的脈絡中，經常以下列模式進行：中國政府運用其財政能力，給予某些台商特殊優惠（或「特別照顧」）而使之成為「中共代言人」或「協作者」（collaborator）；或運用中資、親中台商、跨海峽資本，或其他「白手套組織」，在台灣進行企業的收購、入股、併購，並進而影響台灣的政府決策、媒體輿論、民眾態度、或政治秩序。

中國因素是一個分析性的概念，關於中國如何干預台灣，作者 2009 年的論文曾提出中國因素的分析架構，並提出一組「預測」與「提問」：

圍繞著「國共平台」（國民黨與中共合作而構成的協作機制）所引發的疑慮，尤其需要注意的是，一組正在發生的關聯現象，可能如「白蟻效應」般侵蝕台灣社會的民主根基：

- (a) 北京以其雄厚的經濟規模與財政能力，將台灣視為一個特殊的境外地區，通過給予更多的優惠政策（貿易、投資、市場分享）而形成一個對於台灣內政的「影響力槓桿」（influence leverage，依賴理論的經典議題）。
- (b) 被國共所壟斷的海峽談判，排除反對黨與公民社會的參與監督，是否會逐漸危害台灣民主鞏固的進程？
- (c) 由於跨海峽資本聯盟的形成，在台灣國家機構中形成強有力的利益團體，而內建盤附在立法與行政機構？
- (d) 北京政府藉著這些準制度化（但不具有民主正當性的）機制，形成對台灣內部事務決策的影響力（例如否決權、政策發動權力、政策干擾權力等）？

國共平台侵蝕台灣民主根基的作用，一般人不容易在短期內感受到。但是，等到中共對台灣內政的影響力槓桿確立之後，則難以收拾。國共平台作為統治菁英與紅頂巨賈的金權饗宴，其所設定的議題，掩蓋、排除了許多重要的社會議題；而且缺乏正當民主程序。背後的利益集團，是寡頭壟斷資本（台方）與國家官僚資本（中方）的跨海峽聯盟。⁸

上述觀察與預測，一些已經成為「現實」，例如ECFA體制帶來的政治後果，台灣選舉期間利益關係涉及中國市場的財團負責人的言行，「服貿協議」的簽署在

⁸ 以上這個段落主要引用自吳介民，〈中國因素與台灣民主〉（2009，《思想》第 11 期，頁 141-157），但稍作修改。

台灣引發的社會抗議，親中國政府立委的言論等等。此外，跨海峽資本的行為模式，例如旺中新聞集團負責人的發言，以及該集團的言論立場的親中化，也備受矚目。由於中國政府和跨海峽資本在台灣的影響力日漸增加，在台灣社會引起爭論和抗議，中國因素開始成為公民社會運動者從事社會防衛的批判性修辭。

太陽花與雨傘運動

近年來，台灣與香港的公民社會（以及國家—社會關係），都歷經了不等程度的震盪，一個重要脈絡就是中國政府愈來愈強勢的干預。在台灣，2012年初總統大選前夕，親近北京的台資財團發言支持「九二共識」，一直備受矚目。選後，「親中媒體」的強勢表現，包括旺中新聞集團老闆關於天安門事件的言論，併購媒體通路的大動作，引發了一波「反媒體巨獸壟斷運動」。2013年中，台北與北京簽署「服務貿易協議」，談判過程保密，被批評為「黑箱服貿」，內容公佈之後在台灣引起軒然大波，因為受影響的層面很廣，包括弱勢產業、社會安全與國家安全的議題都浮出台面；馬政府的一位國策顧問辭職抗議，警告馬英九總統勿罔顧國家安全與整體國家出路。

2014年3月17日，國民黨立委在立法院強行宣布服貿協議二讀通過，翌日爆發了佔領立法院的太陽花運動。這場運動持續了24天，期間還爆發3月23日佔領行政院行動，但當夜警方開始強勢使用武力驅離，直到翌日清晨；警方武力鎮壓引發譴責聲浪。3月30日，據估計50萬人集結於總統府前，要求「退回服貿協議」並「建立兩岸協議監督機制」。馬政府不接受這些要求；但是立法院長王金平在4月6日發表聲明，支持《兩岸協議監督條例》立法，並承諾在完成立法前不會召集與服貿協議相關的黨團協商會議。佔領行動的決策小組在4月7日發表聲明，表示將於10日退場。

在香港，2003年《基本法》23條立法爭議，導致幾十萬人上街抗議，中方及港府最終放棄這個立法企圖。2012年港府推動「國民教育」的政策，被高中生團體「學民思潮」發動的抗爭阻擋下來。2013年，隨著2017年特首直選時程的逼近，「真假普選」成為關注重點。公民組織為爭取「真普選」，宣布如果中方與港府提出的特首普選方案不符合「國際標準」，將在2014年發動「佔領中環」，香港趨於分裂的民主運動似乎找到了一個新的團結點。但是，中方採取分化、反制策略，並動員香港內部的反泛民力量（家長團體、基督教右翼、退休警官協會等等），組織反制團體，於是「愛字輩」團體爭先恐後出頭，使得香港出現所謂「躁動之氣」與「撕裂」。同時，香港新聞媒體自由度與自主性不斷受到

減縮，威脅的手法甚至包括暴力襲擊，最近一兩年，有多位「非親中」媒體老闆或新聞從業者遭到暴力或威脅，港府治安機關都沒破案。⁹

2014年8月底，中國人大常委會決定了香港普選框架三條件(所謂「落閘」)，被泛民派和佔中運動團體認為是「假普選」，9月下旬學生展開罷課；9月28日凌晨，「佔中」提前引爆，並演變為「遍地開花」的佔領運動，佔領地點遍及香港島與九龍。這場「雨傘運動」展現了香港市民的自發性與「無政府秩序」，參與者強調去中心化或無核心組織組織(「無大台」)。此運動的空間規模也遠大於台灣的太陽花運動。去中心化與空間規模龐大，使得集體行動的能動性與不確定性都大大提高，涉及「誰代表群眾」以及「誰有資格與政府對話談判」等議題，因而運動的最後結果(包括所謂的「收場」)更難預測。

對「現代性」的差異態度

港台各有其獨特的社會運動傳統，不過在這一波公民運動風潮中，中國因素在兩地扮演著催化作用，儘管作用模式有所差異。更值得注意的是，在晚近的運動中，青年學生(不只是大學社團組織，還包括高中生，例如香港的「學民思潮」)都參與在動員與領導的核心。港台兩地，一種以「在地關懷」為導向，排拒外來控制的情緒正在蔓延，而這股青年運動氣氛，同時帶有著濃厚的「反發展主義」的傾向。香港人對於「地產霸權」的憎惡，台灣人對「都市更新」、「土地徵收」、「怪手開入農田」的反感，正在加深對「破壞性經濟成長」的質疑，也在累積對資本與權力結盟的不滿。而中國三十年來的發展態勢，恰恰是見證了人類史上自工業革命以來，超大規模的開發、拆遷、城鄉移民、以及土地的「鋼筋泥土化」，引發層出不窮的民怨與抗爭。在這樣的發展狂潮中，維持高經濟成長的必要性，已被上綱到政權保衛戰的層次。兩種力量在抗衡：從中國(官方與主流價值)而來的是，對「物質主義」的憧憬，舉國致力於現代化建設；但值得注意的是，對此種「物質主義現代性」的批判也正在中國興起；在台港，興起中的「後物質主義」，回歸生態均衡、減少對大地剝削、保護弱勢者生存權，吹起了反叛號角。這股強勁的反抗力量，本質上是對「現代性」進程的差異態度使然。而中國因素運作上的模式，即是通過國家官僚資本所挾帶的威權發展主義(authoritarian developmentalism)而展開。

⁹ 最近一宗暴力案件發生於2014年2月，被《明報》解聘的前總編劉進圖，遭暴徒持刀攻擊致重傷垂危。此宗案件已經「破案」。一些評論者指向中國因素；但有人則認為與中國因素無涉(作者訪談)。

對北京統戰策略的質疑

富裕的中國政府憑其超強的財政能力，在世界各地施展各式軟硬實力。近年，中國在非洲與拉丁美洲「財大氣粗」的強勢作為，已經引起「新殖民主義」的批評，¹⁰ 但北京長期對新疆、西藏的政策，在受管控的民族眼中，又何嘗不是一種殖民。同樣顯著的是，北京在華語世界的香港和台灣，所進行的經濟吸納與文化攻勢，也帶有「中國式殖民風格」。如果我們將歷史眼光拉長，觀察一下德國在 1930 年代對其東南邊鄰國（那裡也住著不少「德意志人」）的政策，就會發現驚人的相似性。如上述，當時德國為了制衡俄國和西歐，加緊戰備物資儲備，刻意給予東南臨近小國「貿易優惠」，包括保證採購、高於市場交易價等手段，建構特殊的雙邊經貿關係。對照一下香港在 2003 年與北京簽訂 CEPA，台灣在 2010 年與北京簽訂 ECFA 之後的發展，似乎抄寫著雷同腳本在演出：「讓利優惠」與「特殊照顧」以達成經濟吸納、親中資本收購新聞媒體、媒體言論親中化、鼓吹「中國模式」、修改教科書或組建「愛國主義」課程、在當地培養中方代言團體。

中國因素，是如此炙燙地影響著香港和台灣，以至於公民社會的抗爭動員（亦即「對手」）逐漸指向北京。北京與大部份中國人都難以了解而質疑：「為什麼我對你讓利，你卻不領情」，為什麼台灣人對中國影響力如此警戒。在此，需要先了解台灣民主化的歷程。回顧幾十年來，推動台灣政治改革的主要動力之一，就是在拆解 1949 年國民黨政府播遷台灣帶來的「外來政權」（*émigré regime*）所導致的政治壓迫與社會不義。台灣民主化的一個歷史理解角度是：將「外來政權」不合理、不公正的國家機器民主化、本土化的過程，讓在地社會恢復生機。但是，由於中國政府的言論控制與審查，以及中國社會的選擇性接收，一般中國民眾聽慣了馬英九、龍應台等人的話語，而鍾情於「民國熱」，不容易觸摸到大部份中年以上本省籍台灣人的深處情感結構。

台灣年輕一代成長於解嚴之後的民主環境中，對台灣的認同乃發乎日常生活世界的互動。因而在國族認同方面，年輕世代（19 到 24 歲的受訪者）自認為「中

¹⁰ 參見 C. Alden & C.R. Hughes, 'Harmony and discord in China's Africa strategy: some implications for foreign policy', *China Quarterly*, 199(1), 2009, pp 563-584; S. Kleine-Ahlbrandt & A. Small, 'China's new dictatorship diplomacy: is Beijing parting with pariahs?' *Foreign Affairs*, 87(1), 2008, pp 38-56; Mark Beeson (2013): *Can China Lead?*, *Third World Quarterly*, 34:2, 233-250; 嚴海蓉、沙伯力，2011，〈農業資本主義，抑或新殖民主義？——中國對尚比亞的農業投資〉，《文化縱橫》（4），頁40-45。

國人」的比例不到 3%。¹¹ 台灣社會對於來自對岸的控制欲望，是極度敏感的。太陽花運動以年輕世代為主力，其中不少運動幹部公開主張台灣獨立。這波運動，凸顯了北京「收買台灣」策略的限制。黎安友（Andrew Nathan）說：「中國為了追求兩岸統一，一直很有耐性地採取將台灣經濟與其掛鉤的策略。這種作法過去似乎很有效，現在卻受到嚴重挫敗。」¹² 而北京似乎也很快在調適這個新現象，試圖做出回應，聲稱將「聽取台灣年輕人的意見」。¹³

港台之間運動場域交流

同處在中國因素的氣旋下，台港之間的關係也在變化中。以往，香港與台灣的政界的交往對象，以泛藍政黨為主；但在「國共和解」之後，國民黨已經不熱衷與香港交往。但在同時，香港人對台灣的興趣正在增加，《天下雜誌》前些時間製作「香港人瘋台灣」專題。在筆者最近的訪談中，幾位香港政界人士說：台港民主黨派之間仍相當陌生，雙方還沒找到可以深入交流的語言。而民進黨一部分人士最近熱衷於「民共交流」，於是迴避與香港泛民交往。

但是，港台公民社運團體之間的交流與連接，顯然比各自的反對黨走得更前面。台灣運動者了解到，香港最近局勢，恐怕連「一國兩制」都面臨不保。而香港社會抗拒從「內地」來的「新殖民主義」經驗，值得台灣借鑑。¹⁴ 一個自主、民主的香港，可以和台灣構成微妙的「相互依存」關係。

一位香港受訪者告訴作者：2014 年的「佔領中環」運動，是對北京抗爭的終局博弈（end game），香港能不能爭取到「真普選」，能不能爭取更好的自治條件，就在未來一年，可見這場抗爭對香港有多重要。

港台之間的社會運動者，似乎從來沒有像最近這麼親近過。港台之間的公民運動交流，北京當然不樂見。但是，從華語世界公民社會間，推動一場草根的、

¹¹ 根據中央研究院社會學所「中國效應小組」（CIS）2013 年的調查資料。

¹² 「美學者：學運讓中國統戰策略嚴重挫敗」，《蘋果日報》2014 年 04 月 08 日。黎安友的原文表達是：“In working for unification with Taiwan, China has pursued a patient strategy of economic integration. For a long time the strategy seemed to be succeeding, but now it has encountered a serious setback.” 個人通訊 2014/5/11。

¹³ 「兩岸新政策 孫亞夫：聽台灣青年意見」，《聯合新聞網》2014.05.06
<http://m.udn.com/xhtml/ViewFreeArticle?type=news&cate=12&page=1&articleid=3790915&sn=1>

¹⁴ 香港「學聯」在罷課聲明中提出「抗殖」的說法。「學聯罷課宣言：抗殖反篩選 自主港人路」<http://www.inmediak.net/node/1026386>

自主自發的民主運動，提升國際能見度，不只保護各自的社會生活，也可能對興起中的中國公民運動，激起某種正面效應。

香港與台灣的民主化與社會運動，雖歷史脈絡迥異，然而在中國因素的影響下，兩者在公民運動領域，卻顯現「同形化」傾向，表現在抗爭對手的指認，例如「中國」、「中資」、「中國因素」；運動修辭構框，例如「本土」、「本土認同」、「自主、自決」；抗爭劇碼，例如「佔領」等等。中國政府對港台的干預，必須先搭建「經貿依賴關係」，使得兩地的抵抗運動，必須同時在「抵抗資本宰制」與「抵抗外來干預」這兩條軸線上並行。這樣的趨同性，是在強大的中國因素氣旋下，港台兩地運動者與運動場域間的交換、學習、擬仿與競爭中產生的。

結語：新行動者介入牌局

兩岸關係，本質上，牽涉到兩部國家機器之間的互動，以及兩組「國家—社會關係」的互動。但目前國共兩黨的合作方式，將跨國關係限縮、或矮化為「兩黨關係」，成為「內政化」延伸，成為權力與資本交易的饗宴。

此回「服貿爭議」，之所以在台灣掀起巨大反撲，一個重要因素是諸多公民團體（其中有些異質性不低），採取了「社會團結」的行動模式，超越了所謂的「藍綠分歧」。在這個爭議中，除了傳統上的「高階政治」（例如國家安全），社會安全、階級、性別、文化自主性等議題也進入了政治辯論的議程。來自公民社會的「非國家行動者」（non-state actors），參與到「政治決策過程」，是最值得注目的新現象。要釐清服貿爭議中，各個行動者的互動關係，除了中共、國民黨、民進黨之間的互動，還必須在分析架構加上「國家—公民社會關係」，至少在台灣這邊是如此。2013年9月中，原定馬英九將與民進黨主席蘇貞昌辯論服貿協議（後來因為「九月政爭」取消），當時公民團體即相當保留，原因很簡單：不想讓好不容易打開的兩岸議題「公共化空間」，又被限縮回「政黨交易」的平台。香港的佔中運動，也是公民團體試圖在民主運動中注入活水，讓特首普選等民主化議程成為公民運動，而非限縮於政黨協商交易。

台灣的反服貿運動，發動於公民社會，作為「新社會運動」的一股力量，是否將與其他運動議題匯流（例如，媒體自由、弱勢階級、工運、農民運動等）？這股運動能量，是否將與現有政治部門漸行漸遠，而形成新的政治力？在中國因素氣旋下，華語世界之公民社會間的草根串聯，是否將「台灣因素」、「香港因素」帶入中國？香港與台灣之間，有沒有可能形成某種公民社會／社會運動結盟？

太陽花運動的訴求，除了「反中國因素」與「國家安全」，也包括「民主與程序正當性」、「保護弱勢產業與團體」、「反自由貿易」等議題。台灣的公民社會運動，是否可能創造出一種更紮實的「社會團結」？

而在香港，針對特首普選，中國人大常委會的「框架」，規定特首候選人只能經由「提名委員會」過半通過而獲得獲選資格，排除了政黨提名和公民提名。¹⁵ 這個決策明白表示，北京政府執意控制特首人選，不容選出民主派人士。北京的決定，引起香港泛民派與佔中運動者強烈反彈，認為「一國兩制」徹底破局，1980年代的「民主回歸」是「一場騙局」；香港已經朝向「一國一制」。兩傘運動的規模之大，歷時之久，「公民抗命者」之韌性，讓人們驚訝於香港社會的政治動員能量。香港社會（公民社會）正在進行前所未見的動員、反制動員（來自親港府與北京的團體）、與政治團體重組。佔領運動是否將創造出香港公民的社會團結的契機？或者香港，港府與北京的鎮壓，將使得泛民的反對運動更加四分五裂？被佔領運動激勵起來的香港「民氣」將往何處去？青年世代政治將如何改變香港的政治面貌？這些問題我們都必須密切觀察。

¹⁵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普選問題和 2016 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決定」

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4-08/31/c_1112298240.htm.